

证券代码： 300461

证券简称： 田中精机

公告编号： 2023-019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根据《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，公司拟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,280,800股进行回购注销，公司股本总额由160,022,492股减少到155,741,692股。为此，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,002.2492万元，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6,002.2492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必要时，经国务院授权机构的批准，可以发行其他种类的股份。	第十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,574.1692万元，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5,574.1692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必要时，经国务院授权机构的批准，可以发行其他种类的股份。

本公司现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此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事宜涉及的工商登记、章程备案手续等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3 月 31 日